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洪敏玲

電話：04-37061526

電子信箱：e-p2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758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內政部移民署函、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赴大陸地區線上申請須知 (A09030000E_1130075867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30075867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A09030000E_1130075867_send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轉知有關內政部移民署「公務人員赴陸許可線上申請系統」外機關使用者帳號清查作業補充說明一事，請查照並依該署來函辦理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6月25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30064835號書函轉內政部移民署113年6月20日移署入字第113007428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；另本署113年6月11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69236號函諒達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